

信息名称： 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的意见

信息索引： 360A13-07-2010-0338-1 **生成日期：** 2010-08-06

发文机构： 中宣部 教育部

发文字号： 教社科〔2010〕2号 **信息类别：** 高等教育

内容概述： 为适应研究生教育改革和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需要，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就高等学校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提出意见。

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 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的意见

教社科〔201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和《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意见》（教社政〔2005〕5号）精神，为适应研究生教育改革和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需要，现就高等学校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提出如下意见。

一、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的必要性

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是对研究生进行系统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公共必修课。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对于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高层次创新人才，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具有重要意义。

自1987年在全国高校开设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以来，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相对稳定，教学内容不断拓展深化、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不断创新，师资队伍素质不断提高，取得了较好的教学效果，在帮助研究生深入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深入推进，我国高等教育进入了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加快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关键时期，时代和实践发展要求对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进行适当调整。从2005年开始，高校本科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进行了较大调整，其中有些教学内容与现行研究生阶段教学内容交叉重复。为更好地与本科生思想政治理论课相衔接，推进构建完整的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体系和教学体系，要求相应调整研究生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同时，近年来为适应现代化建设需要，我国研究生教育培养方式进行了改革，对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出了新要求，也要求相应调整研究生阶段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课程和内容，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教育。

二、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的原则

1. 课程的导向性。坚持以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贴近研究生思想和学习实际，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和信念。

2. 课程的层次性。着力构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体系，形成本科、硕士、博士思想政治理论课基本内容相衔接、层次要求有区别的课程设置和教学体系。

3. 课程的实效性。紧密联系研究生思想实际和学校教学实际，合理设置和安排有关课程。

三、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的内容

（一）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

硕士研究生开设1门必修课程（占2学分，36个学时），1门选修课程（占1学分，18个学时）。

必修课程：硕士研究生均开设以下必修课程。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课。主要是在当代世界和当代中国背景下，分专题研究和介绍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中的重大问题，深化和拓展本科阶段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学习，进一步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

选修课程：硕士研究生须从以下两门课程中选择1门作为选修课程。

1. “自然辩证法概论”课。主要进行马克思主义自然辩证法理论的教育，帮助硕士生掌握辩证唯物主义的自然观、科学观、技术观，了解自然界发展和科学技术发展的一般规律，认识科学技术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培养硕士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课。主要进行马克思主义社会科学方法论教育，通过深入学习马克思主义观察和分析社会历史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培养硕士生的理论思维能力，帮助硕士生掌握学习和研究哲学社会科学的科学方法。

（二）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

博士研究生开设1门必修课程（占2学分，36个学时），1门选修课程（列入学校博士生公共选修课）。

必修课程：博士研究生开设以下必修课程。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课。主要运用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深入分析当代世界重大社会问题和国际经济政治热点问题、当代科学技术前沿问题和科技社会问题、当代重大社会思潮和理论热点等，帮助博士生进一步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选修课程：博士研究生可开设以下选修课程。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课。主要选取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代表性的原著，通过对经典著作的研读和教师讲授，帮助博士生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深化对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和掌握。

四、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新方案实施工作的安排

实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新方案是一项政治性、政策性很强的工作。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尊重教育教学规律，保持正常的教学秩序，本着先试点、后推广的原则，科学规划、周密部署、分步推进，保证新方案全面顺利实施。

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新方案，从2010年秋季开始在部分高校先行试点，2011年秋季开始在全国有关高校普遍实施。在新方案普遍实施之前，除试点学校外，各高校仍按现行的课程方案组织教学。鼓励各地各高校在教学总体要求一致的前提下，积极创新教学模式，不断总结教学经验，为实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新方案奠定基础。

要把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建设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根据硕士和博士阶段思想政治理论课各门课程的特点，组织编写统一的教学大纲和教材。

要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及六个二级学科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支撑作用，紧密结合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需要，开展相关基础理论研究和教学重点、难点问题研究，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成果。

五、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新方案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

实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新方案，是贯彻落实中央精神，进一步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举措。各地党委宣传部门和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新方案的实施，把实施工作摆上重要议程，切实加强领导。要加强对实施工作的指导和组织协调，认真研究，及时解决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与发展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把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作为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教学工作评估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营造关心和支持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高校党委要把新方案实施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学校领导要有专人主管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的调整和课程建设，学校宣传、教务、研究生教育管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单位等部门要各负其责，相互配合，共同做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和研究生教育的特点，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教师培养培训、设立专项经费等方面建立健全有关制度规定，为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设置调整和课程建设创造良好的环境。中宣部、教育部将适时组织新课程方案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

承担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全国各类科研机构，应参照本规定，开设研究生阶段思想政治理论课。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宣传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二〇一〇年八月六日